

证券代码:688779 证券简称:长远锂科 公告编号:2023-047

转债代码:118022 转债简称:锂科转债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累计转股情况: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锂科转债”自2023年4月17日开始转股。截至2023年9月30日,“锂科转债”共有人民币185,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11,727股,占“锂科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61%。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3年9月30日“锂科转债”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3,249,815,000元,占“锂科转债”发行总额的99.99431%。 转股情况:截至2023年9月30日,累计共有241,000元“大丰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14,374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36%。

“锂科转债”的转股期限为2023年4月17日至2028年10月10日,自2023年7月1日至2023年9月30日期间,“锂科转债”共有人民币6,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394股,占“锂科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02%。截至2023年9月30日,“锂科转债”共有人民币185,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11,727股,占“锂科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61%。

截至2023年9月30日“锂科转债”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3,249,815,000元,占“锂科转债”发行总额的99.99431%。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3年9月30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其他变动, 变动后(2023年9月30日). Rows include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无限售限售流通股, 总股本.

注:上表中“其他变动”为2023年8月1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投资者如需了解“锂科转债”的详细信息,请查阅公司于2022年9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31-88999117 电子邮箱:rcy@lithium1.com 特此公告。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000428 证券简称:华天酒店 公告编号:2023-030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与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2)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于2023年10月9日14:30召开,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年10月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0月9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0月9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地点:长沙市解放东路300号湖南华天酒店贵宾楼四楼芙蓉厅。(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杨宏伟先生因公原因,无法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由副董事长邓永平先生主持。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2.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或授权代表)共计12人,代表股份数571,363,14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6.0760%。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授权代表)2人,代表股份数662,408,52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5.1962%。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11人,代表股份数8,954,22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8788%。

3.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下同)11人,代表股份数8,954,22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8788%。 4.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2项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一、《关于修订〈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69,548,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824%;反对1,814,82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17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上述议案的同意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深交所相关规则及《公司章程》,上述议案审议通过。

议案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湖南湘湖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关于湖南阳光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此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湖南阳光华天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40,394,72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53%;反对5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4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投票情况为:同意8,894,72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3355%;反对50,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64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上述议案的同意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深交所相关规则及《公司章程》,上述议案审议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1.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周泰山、刘陈彬。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资格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3081 证券简称:大丰实业 公告编号:2023-062

转债代码:113530 转债简称:大丰转债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2.50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优先用于公司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的转股。

截至2023年9月30日,累计共有241,000元“大丰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14,374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36%。其中,自2023年7月1日至2023年9月30日期间,“大丰转债”未发生转股。

截至2023年9月30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629,759,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99.9617%。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4-62899078 电子邮箱:stock@chinadafeng.com 特此公告。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3081 证券简称:大丰实业 公告编号:2023-061

转债代码:113530 转债简称:大丰转债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3年10月9日,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75,396,329股的0.1141%,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6.96元/股,最低价为26.28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27,325.96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2023年10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5.99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0)。

二、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3年10月9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200,000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27,325.96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88022 证券简称:瀚川智能 公告编号:2023-073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并于2023年10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0)。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9月28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Rows include 苏州瀚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苏州瀚川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津华智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富荣基金-云南信托-瀚川1号单一资金信托-富荣基金瀚川30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瀚川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瀚海东, 诺德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瀚川120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苏州瀚川实业金融管理有限公司-创富瀚川十九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注:上表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账户后的持股数量。 二、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Rows include 苏州瀚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苏州瀚川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津华智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富荣基金-云南信托-瀚川1号单一资金信托-富荣基金瀚川30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瀚川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瀚海东, 诺德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瀚川120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苏州瀚川实业金融管理有限公司-创富瀚川十九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注:上表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账户后的持股数量。 特此公告。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5006 证券简称:山东玻纤 公告编号:2023-086

转债代码:111001 转债简称:山玻转债

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季度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累计转股情况:截至2023年9月30日期间,累计已有人民币73,000元“山玻转债”转换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山玻转债”,转股数量为6,327股,累计转股数量为3,“山玻转债”转股前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11%。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3年9月30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599,927,000元,占“山玻转债”发行总额的99.9878%。

本季度转股情况:自2023年7月1日至2023年9月30日期间,共有3,000元“山玻转债”转换为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数量为268股,转股数量为3,“山玻转债”转股前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11%。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144号)核准,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8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6,00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600,000,000元。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404号文同意,公司6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2月16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转债简称“山玻转债”,转债代码“111001”。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山玻转债”自2022年5月12日起可转换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3.91元/股。

(二)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山玻转债”转股价格自2022年5月12日起调整为人民币11.50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5月12日起可转换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根据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山玻转债”转股价格自2023年5月25日起调整为人民币11.2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权益分派引起的“山玻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公告编号:2022-061)。

根据公司实施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山玻转债”转股价格自2023年9月30日起调整为人民币11.2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6月21日起可转换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

自2021年11月18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2.本次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山东玻纤自2021年11月18日开始转股,2023年第三季度期间,山东玻纤因转股减少1,000元(10张),转股数量为10股。截至2023年9月30日,山东玻纤因转股减少3,943,300元(39,433张),转股数量为418,065股,剩余可转债余额为466,066,700元(9,460,567张)。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3年9月30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其他变动, 变动后(2023年9月30日). Rows include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无限售限售流通股, 总股本.

三、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山东玻纤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2023年7月9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635-7717760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截至2023年9月28日“山东美食”股本结构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截至2023年9月28日“山东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0906 证券简称:云天化 公告编号:临2023-109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录: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2年1-6月 2022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81,511 30,318 28,469 361 87,664 28,238 10,517 -4,067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责任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最高额:8,820万元。 3.保证期限: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 4.保证范围: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五、董事会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2022年12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董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意见: 一、对外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本次担保为公司综合分担保公司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控制能力基础上,在2023年公司预计对外担保总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风险可控,有利于提高参股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降低公司综合融资成本。

二、云南磷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49%股权,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51%股权,股东方为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 3.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保额度范围内,因担保发生频次较高,逐笔披露尚不便,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汇总披露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情况。

五、董事会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2022年12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董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意见: 一、对外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本次担保为公司综合分担保公司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控制能力基础上,在2023年公司预计对外担保总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风险可控,有利于提高参股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降低公司综合融资成本。

二、云南磷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49%股权,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51%股权,股东方为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 3.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保额度范围内,因担保发生频次较高,逐笔披露尚不便,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汇总披露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情况。

五、董事会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2022年12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董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意见: 一、对外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本次担保为公司综合分担保公司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控制能力基础上,在2023年公司预计对外担保总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风险可控,有利于提高参股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降低公司综合融资成本。

二、云南磷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49%股权,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51%股权,股东方为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 3.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保额度范围内,因担保发生频次较高,逐笔披露尚不便,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汇总披露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情况。

五、董事会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2022年12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董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意见: 一、对外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本次担保为公司综合分担保公司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控制能力基础上,在2023年公司预计对外担保总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风险可控,有利于提高参股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降低公司综合融资成本。

二、云南磷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49%股权,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51%股权,股东方为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 3.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保额度范围内,因担保发生频次较高,逐笔披露尚不便,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汇总披露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情况。

五、董事会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2022年12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董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意见: 一、对外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本次担保为公司综合分担保公司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控制能力基础上,在2023年公司预计对外担保总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风险可控,有利于提高参股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降低公司综合融资成本。

二、云南磷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49%股权,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51%股权,股东方为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 3.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保额度范围内,因担保发生频次较高,逐笔披露尚不便,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汇总披露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情况。

五、董事会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2022年12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董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意见: 一、对外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本次担保为公司综合分担保公司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控制能力基础上,在2023年公司预计对外担保总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风险可控,有利于提高参股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降低公司综合融资成本。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002806 证券简称:华锋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4

转债代码:128082 转债简称:华锋转债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1.股票代码:002806,股票简称:华锋股份 2.转债代码:128082,债券简称:华锋转债 3.转股价格:9.13元/股 4.转股时间:2023年6月10日至2025年12月3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3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及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945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12月4日公开发行了352,4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5,240,000元。发行方式采用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会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足35,240,000万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0】2号”文同意,公司35,24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0年1月6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华锋转债”,转债代码“128082SZ”。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华锋转债”自2020年6月10日起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13.17元/股。

2020年6月29日,公司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发现金红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应对转股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华锋转债的转股价格为13.17元/股,调整为13.0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自2020年5月29日起生效。

2020年6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华锋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于2020年6月30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华锋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3.09元/股调整为11.7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自2020年7月2日起生效。

2021年3月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华锋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华锋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1.71元/股调整为9.1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自2021年4月23日起生效。

二、华锋转债转股股本变动情况 2023年第三季度,华锋转债因转股债券金额减少89,000元(890张),转股数量为9,739股。截至2023年9月28日,华锋转债剩余2,014,502张,可转换公司债券金额为201,450,200元。

2023年第三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3年9月30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其他变动 变动后(2023年9月30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0,406,969 21,33 0 0 0 0 40,406,969 21,33 无限售限售流通股 146,994,366 78,67 0 0 0 9,739 147,004,006 79,67 总股本 189,401,335 300 0 0 0 9,739 189,411,064 300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咨询电话0757-86101156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截至2023年9月28日华锋转债股本结构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截至2023年9月28日华锋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日